

证券代码：002645

证券简称：华宏科技

公告编号：2025-092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稀释暨减持股份
触及 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次权益变动系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导致持股 5%以上股东周世杰先生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以及周世杰先生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3 日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6,215,010 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 1.001%）。

本次权益变动过程中，周世杰先生所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已触及 1% 的整数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21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51,500.00 万元，每张面值为 100.00 元，发行数量为 515.00 万张，债券简称“华宏转债”，债券代码“127077”，已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并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开始转股。自 2025 年 9 月 25 日起，公司发行的“华宏转债”（债券代码：127077）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2025 年 9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稀释暨减持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83）。2025 年 9 月 13 日至 2025 年 9 月 25 日，因公司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 A 股股份数量增加，公司总股本由

627, 503, 493 股增加至 627, 600, 360 股，周世杰先生持股比例由 7. 977%被动稀释至 7. 976%。

（二）股东减持

2025 年 8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周世杰先生拟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3, 383, 041 股。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周世杰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告知函》，周世杰先生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3 日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6, 215, 010 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 1. 001%）。本次减持后，周世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3, 317, 157 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 6. 975%）。截至目前，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

二、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周世杰	
住所		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市江海西路 158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9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3 日	
股票简称	华宏科技	股票代码	002645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A 股	因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		被动稀释 0.001%
A 股	6,215,010		1.001%
合 计	—		1.002%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 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因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周世杰	49,532,167	7.977	43,317,157	6.97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383,042	1.511	3,168,032	0.5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40,149,125	6.466	40,149,125	6.465
注：变动前持股比例以截至 2025 年 9 月 12 日公司股份总数 627,503,493 股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6,561,635 股为基础计算；变动后持股比例以截至 202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股份总数 627,600,360 股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6,561,635 股为基础计算。若上述数据存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15 日